# 磋 商 公 告

汉滨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救护车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中禧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康泰园 B4 栋 2 单元 1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9 月 9 日 15 时 00 分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AK-ZXYQ-2021-002

2、项目名称：汉滨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救护车采购项目

3、预算金额：270000.00 元

4、最高限价：270000.00

5、采购需求：汉滨区第三人民医院医疗救护车采购项目，1 辆，采购预算：270000.00 元，项目概况：采购医疗救护车辆 1 辆。（详见磋商文件），简要技术要求、用途：医疗服务

6、合同履行期限：2021 年 9 月 10 日 09:00:00 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09: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 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

照等证明文件。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3、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1年8月30日至2021年9月3日（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5时至17时（北京时间，下同）

地点：中禧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康泰园B4栋2单元102室）

方式：现场购买

售价： 每套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注：领取磋商文件时请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线下购买文件并交纳资料费，否则视为报名无效。

四、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 2021年-9月-9日 15时00分

地点：（磋商地点详见磋商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汉滨区第三人民医院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五里镇王台社区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3772236262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17709150804

传 真：/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禧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安康市康泰园 B4 栋 2 单元 102 室）

联系地址：安康市康泰园 B4 栋 2 单元 102 室

联系方式：17709150804

中禧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